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制作本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19年，建外街道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认真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修订)法定义务，贯彻落实《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和《朝阳区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深化主动公开，提升公开实效，加强依申请公开，充分发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的作用，进一步提升政府公信力。

1.主动公开情况

为方便公众了解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建外街道主要通过“北京朝阳”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魅力建外”微信公众号、自办报纸《建闻》、社区宣传栏等不同媒体形式，实现多渠道、多形式的政府信息公开。

全年完成政府网站主动公开106条，并按照全面自查网站公开内容规定，及时跟踪网站公开内容，确保公开内容的时效性、准确性。通过其它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613条，其中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505条。按照《朝阳区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认真落实《北京市朝阳区建外街道办事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全清单》(街乡)，并动态管理。

2.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落实2019年度依申请公开工作，及时更新并发布《建外街道政府信息公开指南(2019年版)》。建外街道在依申请公开受理工作中，做到明确申请受理人员、岗位职责及服务规范，畅通当面、信函、传真等受理渠道。在申请的受理、办理、答复、后续等各环节的申请办理流程中都按照相关要求，做到流程规范，答复规范，案卷完备。

建外街道2019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4件，较2018年增加2件，其中当面申请1件，网络申请2件，信函申请1件，上述申请都及时、规范答复，未发生行政复议或诉讼。2019年，建外街道未收到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咨询。

3.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

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性管理和政府信息保密审查制度、机制，成立由建外街道党政主要领导任组长，街道工委副书记任副组长的保密审查领导小组，健全街道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规定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流程，按照承办部门提出公开意见，分管领导审批的程序，严格公开流程。在拟定政府信息时，拟提出信息属性，给出该政府信息是否应当公开、如何公开，从源头上做好保密审查工作，做到“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确保应公开尽公开，且又不发生泄密事件。

4.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2019年，建外街道采取多种方式方便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公开途径，以便检索、查看或申请。当前采取的途径有“北京朝阳”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发布“建外街道政府信息公开指南(2019

年)”和主动公开目录，在建外街道公共服务大厅公共服务台和街道各个科室放置纸质版《北京市朝阳区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小册子供有关人员取阅或咨询。

5.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

加强组织保障，建立组织内协调机制。根据街道领导班子分工调整情况，由街道办事处副主任主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综合办公室负责开展具体工作，配备了工作能力强、经验丰富的工作人员，组建了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队伍，确保该项工作落到实处。街道主要领导多次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汇报，并对工作提出具体要求。2019年，建外街道以主任办公会的方式，组织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4次，研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工作制度。为宣传贯彻新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修订)，分别在6月和10月两次组织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及时掌握新条例与《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的衔接，确保新旧规定交替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平稳有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行政检查	0	0	0
	行政确认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万元，保留四位小数）	
政府集中采购		56	88.94447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0	0	0	0	0	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	0	0	0	0	0	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4	0	0	0	0	0	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方面

2019年，建外街道在深化政务公开、信息公开、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公众参与等方面有待加强。建外街道将在组织机构、制度建设和队伍建设等基础工作上，进一步细化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注重公开实效，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诸如城市建设、涉及民生的医疗卫生、教育救助、民政保障和重大项目实施及其进展情况等各类事项作为信息公开的重点。同时，进一步推进街道财政预决算和审计信息公开，细化公开科目，增强“三公经费”决算在因公出国、出境、公务用车、公务接待等方面的公开力度，不断扩大政府信息公开主体的覆盖面，推动政府信息工作更加深入。

2.在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方面

2019年，建外街道在依申请方面存在着流程不够规范，答复不完整的问题。对此，街道将进一步健全工作机制，加强队伍建设，继续将提升队伍素质作为工作重点，强化教育学习，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意识和知识水平。优化申请办理流程，不断提高群众满意度和政府信息公开件的办理水平。加强与区政府信息公开办的联系，贯彻落实好上级工作精神，强化制度落实。

3.在政府信息公开渠道方面

2019年，建外街道存在信息公开宣传力度不足之处。建外街道将拓宽宣传渠道，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在公众中的知晓率，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建设法治政府。充分利用报纸《建闻》、“魅力建外”微信公众号、电子信息屏、触摸屏等形式，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意义、查阅途径等。

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信息公开的内容以及获取政府信息的渠道等方面，引导群众关心政府信息公开，推进建外街道政府信息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登录“朝阳区政府门户网站(“北京·朝阳”)<http://www.bjchy.gov.cn/>——政府信息公开年报栏目”下载查阅。